

证券代码：430601

证券简称：吉玛基因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況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高安全性、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理财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2023年1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15.52万股，发行价格16.5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5,060,800元。2024年1月8日公司披露《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公司定向发行股票153.52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330,800.00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认购款进行专项审计，并于2024年1月11日出具大华验字【2024】0011000027号验资报告。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含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高安全性、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授权有效期间，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拟使用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含800

万元)，在授权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于2024年1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闲置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分析了公司日常运营及项目所需流动资金状况和风险可控的情况下，主动有效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一种措施，将不会影响到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资金需求，也不会影响到公司经营与发展。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安排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将会提高公司资金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五、 备查文件目录

1.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吉玛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3日